

第一章 旧志编修

第一节 《胶澳志》编纂

青岛市自 1891 年建置至 1982 年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以来，仅于 1928 年编纂出版了一部志书。由于 1922 年 12 月中国政府收回青岛后称之为“胶澳商埠”，故该书取名为《胶澳志》。

编纂始末《胶澳志》始修于 1927 年，次年 10 月成书；由胶澳商埠局主持编纂，为官修志书，主修赵琪，总纂袁荣叟，参订唐廷章、马天徠。1928 年 12 月分别由青岛华昌印制局和胶澳商埠局铅印出版、发行，线装本共 10 册，约 60 万字，定价 8 银元。该书印数较多，流传亦广，各大图书馆和民间皆有收藏。

青岛自 1897 年沦为德国侵占之“胶澳租借地”达 17 年之久，1914 年日本取而代之，又侵占 8 年。中国政府收回青岛后，1926 年胶澳商埠局编辑了《胶澳商埠行政纪要》和《胶澳商埠现行法令汇编》，以供为政之鉴，由此引发修志之议。次年又征求各方意见后，遂定编修《胶澳志》，由胶澳商埠局总办赵琪任主修，并着手征集资料。1928 年夏胶澳商埠局特聘袁荣叟为总纂，并任命胶澳商埠局职员唐廷章和马天徠为参订。于是，袁荣叟拿出自己保存资料，且

“调借所集图书不下百余种，又复访之耆旧，广事征求，稽以案牘相与引证，考志乘之成规，订纂修之义例”，经过 4 个月的总纂合成，当年 10 月成书，共 12 卷、52 专节、60 余万字。

内容简述《胶澳志》是解放前青岛市编修的唯一一部志书。该志记录了青岛开创 30 年来的历史，较为详细地记述了青岛被德、日两国侵占及北洋政府统治时期的基本概况。全书 12 卷为：沿革志、方輿志、民社志、政治志、食货志、交通志、教育志、建置志、财赋志、人物志、艺文志、大事记。对青岛市 30 余年来的境域和社会状况，记述得较为全面。《胶澳志》明显的特色是：记述内容详今略古。该志对青岛地区古代的历史，记述较为简略，但对青岛市在近代所经历的“德人租借始末”、“日本租借始末”和“中国收回始末”记述颇详，资料亦较丰富；篇目设置别具一格。该志专设交通志，记述青岛的航运和胶济铁路，又在建置志中设港湾和自来水专节，民社志中设游览专节，凡此种种，皆意在突出青岛之特有事物；资料辑存刻意用心。该志以其资料性见长，所载之内容，对研究青岛市的形成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。中国古代的地方志书，多为府、州、县志，而作为一部记述城市的志书，《胶澳志》则为首创其例。

篇目设置

卷一 沿革志

沿革志一 历代设治沿革

沿革志二 德人租借始末

沿革志三 日本占据始末

- 沿革志四 中国收回始末
- 卷二 方輿志
- 方輿志一 境界
- 方輿志二 面积
- 方輿志三 山川
- 方輿志四 岛屿
- 方輿志五 地质
- 方輿志六 气候
- 方輿志七 里程
- 卷三 民社志
- 民社志一 户口
- 民社志二 方言
- 民社志三 风俗
- 民社志四 宗教
- 民社志五 生活
- 民社志六 职业
- 民社志七 工资
- 民社志八 物价
- 民社志九 结社
- 民社志十 养恤
- 民社志十一 犯罪
- 民社志十二 游览
- 民社志十三 移殖
- 卷四 政治志
- 政治志一 设官
- 政治志二 法制

| | | | |
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
| | 政治志三 | 警察 | |
| | 政治志四 | 卫生 | |
| | 政治志五 | 自治 | |
| | 政治志六 | 司法 | |
| 卷五 | 食货志 | | |
| | 食货志一 | 农业 | |
| | 食货志二 | 林业 | |
| | 食货志三 | 渔业 | |
| | 食货志四 | 盐业 | |
| | 食货志五 | 矿业 | |
| | 食货志六 | 商业 | |
| | 食货志七 | 工业 | |
| 卷六 | 交通志 | | |
| | 交通志一 | 道路 | |
| | 交通志二 | 邮电 | |
| | 交通志三 | 胶济铁路 | |
| | 交通志四 | 航运 | |
| 卷七 | 教育志 | | |
| 卷八 | 建置志 | | |
| | 建置志一 | 港湾 | |
| | 建置志二 | 沟渠 | |
| | 建置志三 | 桥梁 | 附堤堰 |
| | 建置志四 | 水道 | |
| | 建置志五 | 公产 | |
| | 建置志六 | 市廛 | |
| 卷九 | 财赋志 | | |

财赋志一 税制

财赋志二 度支

卷十 人物志

卷十一 艺文志

艺文志一 书目

艺文志二 文存

艺文志三 金石

卷十二 大事记

附卷

胶澳商埠区域图

青岛市街图

胶澳东部地形山脉图

胶澳西部地形山脉图

唠山游览图

青岛及附近周年雨计分配略图

青岛周年有雾日数有雨日数及雨量变差图

青岛周年气象变差图

附：编纂凡例

一正名实 历来言方志者，或曰为郡国外史，或指为地理图经，义例纷纭，颇滋聚讼。实则纵之为历史，横之为地理，互为附丽，自古已然。《书经》史也，而有禹贡，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史也，而有八书十志。后之史家，偏重人物传记，而轻视典章文物之大经大纶，于是《通典》、《通志》、《通考》与通鉴、正史分道扬镳。三通者今之文化史、经济史、法制史、政治史，而方志之所以出也。

一辨宗旨 方志者，地方之公史，文化、经济、法制、

政治则人民共同之动作也。公史之作，为群众，非为个人，司马迁作游侠、货殖列传，所以见一世之风尚，非徒以传朱家、郭解、陶朱公之事迹也。公史之作，为将来取鉴，非为既往留芳，彼逝者已成陈迹，荣辱得失何关痛痒，惟后人郑重其事，乃引以为现在之师资与未来之炯戒，故曰史鉴。鉴者为人而鉴，非为鉴而鉴也。古今之政事、文章，传与不传，重与不重，胥视此矣。

一分门目 方志以记事实为主，事实繁赜，则不得不类聚而群分之。故清儒戴震修《汾洲志》，自谓无一定义例，惟悉心于地理，从其所便。章氏学诚《答甄秀才论修志书》亦曰例以事起，是知后之述作同者，固不必立异，异者亦不可强同。兹编就本埠之事实，参旧籍之规程，分为十二门：曰沿革、疆域，分析之原起也；曰方舆，人民社稷之所凭依也；曰民社、文化、经济、法制、政治，皆人事也，无人则无历史、无国家，故民为邦本也；曰政治，有土有人不可无政治组织，商埠者国家政治之分支，所以治斯土、理斯民者也；曰食货，禹修六府，以利用而厚生，《洪范》、《九畴》首言食货，盖为政始于养民，因所利而利之，是善养者也；曰交通，置邮传、政贸，迂有无胥，赖于交通也；曰教育，知识为事业之原，而伦理为人群之本也；曰建置，市廛、沟渠修人功以供公用也；曰财赋，公共事业非财不办，以公共之财供公共之用，是则人民应尽之义务也；曰人物，所以表彰懿行，昭示来兹，以已故者为限，遵成例也；曰艺文，所以搜罗放失，徵文而考献也；曰大事记，编年以为之纲，以见时代之先后也。每门内容繁赜，更析子目，各以类从，自为始末。

一限时代 历来方志叙事，横则限于管辖于本区，纵则起于疆域之建始。胶澳之分析疆界，乃近三十年事，修志自以近代为主，然既往之因革损益，有考求之必要者，亦应存录胶、即旧志兼综中外群书，量为要删，以明原委。

一明去取 政事、文章相为表里。方志之作，记事贵详赡，而行文尚简要，文简而事赅，斯为得要。古来政书纤悉尽致者，莫如《周官》，故贾谊曰古人之治天下至纤至悉。今之文明国家，保育政策不外于是。方志亦政书也，事有关于国故民生者，纵属胥吏户版之籍，市井泉货之簿，纤悉皆所当，存若其否也，虽有鸿文钜制，亦当屏弗录。且在本区，是为创作采访虽殷，征求匪易，与其遗漏致来者，叹为无征，毋宁广存，俾后人资以删订。

一辨体裁 自来古文家，数分类纂繁。即以方志而论，典略考纪，名称攸殊，实则司马迁之八书，班固之十志，杜佑之典，郑樵之略，马端临之考，名异实同，原不必拘于文字。今兹所修，概谓之志，至于图谱之用，所以济文字之穷，有时千百语不能明者，一经表诸图谱，则统系烂然，经纬毕显。司马迁、郑樵最重图谱，而近世以统计为专门之学，虽其数字连篇，诵之索然无味，然一经记载，不爽黍铢。譬之言重，取喻泰山，言细譬诸秋毫，小曰无内微尘，多曰恒沙无量，非不善于形容，极文章之能事，然终不如毫厘，丈尺十百万千之为确实而明显也。兹编限于人事、时间，不克广事绘图，惟有多作谱表杂于文字述作之中，文谱兼行，庶几左图右史，得以互相发明也。

一严论断 孔子作《春秋》，以书法寓褒贬，是为史家论赞之所由起。盖以见一世之公论，非执笔者所得而隐扬

也。后世乡愿之流，诡曰方志有美无刺，稍存谅直，祸及其身，于是修志乃为是非之门，而所修亦终不能见信于后世。今兹修志，既以文化、经济、法制、政治为主，不涉及人物之臧否，惟一方之利弊、清伪亦应有所论列，庶几示已往之得失，作来者之师资。

一原述作 历史记述传闻贵有根据，故历来方志之作，间或逐条注明来历。顾一事杂见群书，而所述互有详略，采其一而屏其余，是为缺漏。同一事而繁引多条，又嫌重复，惟有参错群书，俾得长短相补，故句句必有来历则可，而句句必著来历，则不胜其烦矣。《史记》之文多集《尚书》、《国策》，而班固《汉书》亦尝袭司马迁之陈文，间或典窜数语自成一家之言。迁、固未尝自明所引何书，后世并不因其未注来历，而斥所言为无据。近人著述，辄于卷端汇列参考书目，盖以见述作之渊源，并示发明之途径也。兹编所述，凡引用原文者，书据某某书所载；引证所记事实而典窜其文句者，书见某书；其有詮次群书熔为一冶者，则于各篇端末，注明本篇本节取材采自某某等书。择要记之，亦不能备举也。

胶澳志序

胶澳一商埠也，辖境幅员，不及一县，疆域分析仅三十年。言其地，不为广也。考其历史，不为远也。然而德人租之于先，日本占之于后，合全国人民之呼号奔走与二三友邦之协助援应，仅乃光复故土。迄于今，兹举世之人鲜不知有胶澳者。以弹丸一隅之地，而重逾千里之方州，以三十年之一舜，而经过亘古未有之变迁，是亦特殊之史局矣。我国鉴覆车之前，失顾来轸之远虑，市政订有专章，全

区辟为商埠，通贸迁于世界，保东亚之和平，诚以收复领土。此为先驱，世论纷云。方以斯埠之盛衰，卜中国之治乱，关系之艰钜也。如是顾开埠期年，长官数易，留后相推，汤沐同视。琪以十四年七月受任莅胶，承库储屡空之后，值四郊多垒之秋，仅保治安，未遑进取。三年以来，谋之不就，筹而未行，清夜扪心，引为隐憾者，亦多矣。然而求治之心，未敢少懈，闲尝考求，埠政利病，有所计议，兴革乃知为政之要，贵鉴往以察来，进化之端由，革新以存古。前年尝属寅僚编辑档案，成《胶澳行政概要》及《胶澳法令汇编》各一册。又念胶澳历史既甚繁赜，内则百端待举，外则悬案尚多，修志一事，尤不容缓。乃于上年谋之閤埠绅商，咸以为然。采访既久，征集未周，今夏乃聘袁君荣叟，专司编纂，并属寅僚唐君廷章、马君天徠共为参订。袁君出其旧藏，益以调借，所集图书不下百种。又复访之耆旧，广事征求，稽以案牒，相与引证，考志乘之成规，订纂修之义例，四阅月而成书。计分十二门、五十二目。举夫沿革之变迁，政事之得失，典章文物，利弊情伪，略具于斯。后之来者，考镜往迹，式焕新猷，庶几文献可征，而因革有据，则区区修志之微意也夫。

民国十七年十月掖县赵琪序

第二节 州县志编修

即墨

即墨编修县志始于明朝万历年间，迄今 400 余年中 经

过十多次续修、增修，县志内容日趋丰富，编纂体例日臻完善。1579年（明万历七年），即墨知县许铤主持编修即墨志，设立由19人组成的编纂机构，教谕杜为栋任总纂，于1583年（明万历十一年）刻印成书。志成后机构撤销。此为即墨第一部县志。

1672年（清康熙十一年）重修即墨县志，全书仅两卷，未署何人编纂。其内容基本上是剽改明万历版《即墨县志》。该志不仅内容过简，文字亦很粗糙。

1763年（清乾隆二十八年）由知县尤淑孝主修即墨县志，邑人李元正任总纂。该志在编纂过程中曾参阅了邑人蓝重谷、杨玠、冯文价等编修的《即墨考》、《墨志稿存》等专著，因而仅聘得“邑中博综能文者四五人，开局纂修，凡四阅月而告竣”。但据志中所列，参与编修和出版的共29人，其中裁定1人、编辑5人、参校6人、纂辑志稿6人、督刊1人。1867年（清同治七年），续修即墨县志，由即墨知县林溥主修，邑人周翕鏞任总纂，参与者47人，其中鉴定2人、总辑1人、分辑2人、参订代理2人、协参2人、校对11人、采访26人、督刊1人，于1872年（清同治十二年）刻印问世。该志在体例上大致沿袭旧志，门目略有增减。其编纂原则为：“于前志之阙者补之，误者正之，漏者增之，复者删之，格于例而未载者考而载之，得诸闻而异辞者辨而存之。”该志于抗日战争时期曾原版重印。1971年邑人张晓古、隋永谓等，于台湾集资再版了该志影印本。1986年，由即墨县志办公室、即墨县博物馆组织人员对该志进行了点校，铅印再版了全一册点校本。

1908年（清光绪三十四年）邑人周铭旗编修了《即墨

乡土志》，分上、下两卷，设历史沿革、人类、地理三门。

1927年，即墨县政府设县志局续修即墨县志，由县长杨酉桂主持，选用周正岐、王卓泉、刘铎峰、解熙业、胡介人、蓝人介、周敦恂等前清进士、举人、拔贡、秀才20人，参与编修。志稿写成后因无力付印而放置于孔庙之奎星楼，1929年志稿毁于兵燹。1933年国民党山东省政府命令各县编修县志，即墨因原志稿被焚，资料征集困难，续修未成。1948年，国民党即墨县长隋永谓聘请王仁山、蓝人介、周敦恂等增修即墨县志，但因当时国民党政权已处于风雨飘摇之中，即墨地区战事频仍，修志并非其时，仅写成草稿数卷便不了了之。

胶南

胶南地区长期无独立县级行政建置，也没有一部系统的志书，历史资料散见于诸城、胶州旧志之中。1751年（清乾隆十六年）灵山卫人苏潜修编纂《灵山卫志》设12分志，6万余字。主要记述自1372年（明洪武五年）设立灵山卫至1751年（清乾隆十六年）间灵山卫军事辖区的自然地理、政治经济和军事文化等。该志系灵山卫辖区史料，非胶南一方之志。私人著述，未刊行。

胶州

胶州修志始于明代，明万历年间修成第一部《胶州志》清代康熙、乾隆、道光年间3次重修，民国年间增修，共5次之多。中间还有志辨、别本、疏证等多次补缺拾遗。经过数次重修、增修，县志内容日趋丰富，编纂体例日臻完善。

1591年（明万历十九年），胶州知州余帮辅主持编修

《胶州志》赵慎修任总纂 胡一桂等 8 人参与。书成后刻印刊行。此为胶州历史上第一部县志。

1677 年（清康熙十二年）刻印成书的《胶州志》，由胶州知州孙蕴韬主修，生员高国樵总纂。成立了 42 人的编纂机构，其中总裁 3 人、增定 1 人、参订 18 人、纂集 1 人、校阅 19 人。清乾隆版《胶州志》，1751 年（清乾隆十六年）始修，1752 年（清乾隆十七年）印刻成书。前任胶州知州周于智、当任胶州知州宋文锦主修，进士刘恬总纂。参与者 35 人，其中鉴定 2 人、裁定 2 人、采辑 8 人、纂修 1 人、分纂 10 人、校对 12 人。1845 年（清道光二十五年）刻印成书的《重修胶志》，由胶州知州张同声主修，候选知县、前博兴县教谕李图总纂。成立了有 23 人的编纂机构，其中鉴定 2 人、主修 1 人、协修 6 人、监理 5 人、总纂 1 人、分纂 1 人、参订 7 人。此志旧得好评，如《续修四库全书提要》称：“图勤为搜讨，严其体例，合国史家乘以折其衷，汇往制今法以观其宜，蔓其榛莽，易以雅训。”“精核详博，询为杰著。”“李少伯为当时修志名手，是志尤精洽。卷首所冠诸图，其精细更为他志所不及”。

1931 年铅印线装本成书的《增修胶志》，从 1921 年始修，历时十年。由前任县长叶钟英、祁庆墀、谢锡文，当任县长袁励杰主修，直隶任用县佐匡超总纂。成立了有 46 人的修志机构，其中总裁 4 人、监理 1 人、总纂兼总校 1 人、分纂兼分校 2 人、校对兼采访 1 人、采访 33 人、庶务兼会计 1 人、缮写 2 人、绘新图 1 人。全志分上下两函，15 册 55 卷，约 100 万字。

平度

平度纂修州志始于明代。明代先后修成两部州志，均于清代前期即已绝迹。明官一夔撰《平度州志》序载，第一部明志早于明正德年间已“仅存十无二三”。主修人及其他编修人员亦无可考。第二部明志，于 1536 年（明嘉靖十五年）前后修成。明正德年间知州孙器搜访前志断篇残章，交由邑人官一夔。在残存的旧志基础上，官一夔又“为之考究裒辑品汇为类”。志将成，孙器调离。20 余年后，至明嘉靖年间，知州郭维渊对未成志书“复自校讎，删繁就简，去别近正”，并捐俸刻梓。此志亦于清代前期失传。

1866 年（清康熙五年）修成《平度州志》，全志 4 册、12 卷、44 个条目。平度知州李世昌为之撰序并“以案牒之暇，间与乡先生及一二好古之士，构求故迹，得断简残编于灰烬中”。莱州府事张应瑞亦为之撰序。该志为刻本。山东省博物馆藏有该志刻印本，平度市图书馆藏有手抄本，抄本粗砺，舛衍甚多。

1849 年（清道光二十九年），《重修平度州志》刻印成书。平度知州保忠为之撰序。编纂过程中，保忠调任新职，署平度知州邹崇孟接任，“重为补缀”，邹并为之撰序。新知州吴慈抵任时，“正逢重修志乘”，亦为之撰序。该志用时 4 年（1843~1846 年）参加修志总人数达 96 人。该志补前志之阙漏，“正前志之误者数十事，为文不下 20 万言”，是该域现存旧志中部头最大、内容最丰富、错误最少的一部志书。

1890 年（清光绪十六年）始修《平度志要》。至志成费时至少十年。知州陈尔延为之撰序，邑人王松翰任主编。该志与 1908 年（清光绪三十四年）由张世卿修、王松翰纂

的《平度州乡土志》均为手抄稿本，皆属“简志”。

1936年，《续平度县志》修成。前平度县县长丁世平、张骧伍，平度县县长刁承襄督修，并为之作序，总纂为清举人尚庆翰。参加编纂者共81人。此志前后历时三年，前县长丁世平“奉令督修县志，遵即筹定经费，设立志局，延聘地方士绅耆宿，组织编纂委员会，分任其事”。该志上限接《重修平度州志》断自1851年（清咸丰元年），并续记了该县近百年大事。

第二章 旧地方史志书籍提要

第一节 青岛市级旧史志类书籍提要

《青岛全书》谋乐辑。1914年青岛印书局印行。全书分上、下两卷，共265页20万字。用中、德两种文字印刷。有青岛图及沿革略图、照片多幅。本书主要记载德国侵占青岛17年间的社会历史状况。

上卷篇目为：一、参议督署德华董事章程；二、治理青岛、鲍岛、东镇、西镇章程总则；三、华人民事诉讼摘要；四、保卫地方治安；五、卫生章程；六、保护林木章程；七、取缔烟土吗啡章程；八、取缔商工各业章程；九、盖户自来水接紧要章程；十、正用钱币衡量章程；十一、中华商会章程；十二、船舶码头并码头各栈户章程；十三、保卫滋生禽兽并打猎章程；十四、海关各项章程；十五、买卖田地章程；十六、消事章程；十七、征收课税章程。下卷篇目为：一、青岛发展史；二、青岛特别高等专门学校组织法；三、地基方面并界内人数；四、商务兴盛一览表；五、加增章程。附：青岛邮政局寄费规章。

《胶州湾》日本人田原天南著。1914年用日文铅印精

装 1 册 8 篇 37 万字。本书记载德国侵占前青岛概况和侵占青岛始末，并着重记述德国统治青岛时的全面情况。是一部德国侵占、经营和掠夺青岛、山东的历史。

一篇、总论；二篇、经营；三篇、贸易；四篇、产业；五篇、交通；六篇、防备；七篇、市政；八篇、结论。

《最近之青岛》哲学博士张武编。1919 年出版 全书 18 章 90 页 3 万字 1 册。本书记述内容重事实，今昔沿革，统计精确。

一章、总论；二章、历史；三章、港湾；四章、街市及建筑物；五章、农林；六章、渔盐；七章、工业；八章、矿业；九章、商业；十章、交通；十一章、金融；十二章、教育；十三章、著名团体；十四章、日本官守；十五章、德人经营；十六章、德人防御；十七章、卫生；十八章、游戏。附：宗教、租税、新闻。

《青岛》鲁案公署编。1922 年编印，全书 15 章 400 页 25 万字 1 册。本书记载了中国收回青岛前，德国和日本侵占时期青岛的社会状况。

卷首图片多幅，有胶州位置交通图、青岛市街图、胶济铁路图。照片有中国联合委员会王正廷、德国侵占胶州湾纪念碑、日本侵占胶州湾纪念碑（此二碑是德日帝国主义侵占青岛的罪记，已废）。篇目：一章、沿革（德国、日本侵占）；二章、地理（境界、面积、地势、人口）；三章、土地；四章、市街及建筑；五章、道路、沟渠、自来水；六章、港湾码头；七章、铁路与矿山；八章、商工业；九章、

水产业；十章、交通；十一章、邮政、电报、电话；十二章、财政金融；十三章、教育；十四章、商埠行政及警察；十五章、卫生。附录：青岛旅游指南：火车、轮船、旅馆、酒楼、戏院、妓女、游览名胜等。

《青岛概要》日照人叶春墀著。1922年铅印，全书1册11章7.5万字。

卷首市街图一幅，例言七则。一章、总论；二章、衙署、司法；三章、土地、房屋、租税；四章、公益团体；五章、工商业；六章、教育；七章、交通；八章、卫生设备；九章、农林、渔业、盐业；十章、名胜古迹；十一章附录：律师、报馆。

《青岛要览》日本青岛守备军民政署编。日本人田久江南发行，1922年芦泽印刷所日文铅印，全书19章328页18万字。

卷首市街全图、绪言、插图、照片多幅。一章、沿革；二章、地理；三章、土地、家属；四章、工业；五章、财政经济；六章、教育；七章、宗教；八章、司法；九章、行政警察；十章、卫生；十一章、交通运输；十二章、土木；十三章、铁道矿山；十四章、森林及公园；十五章、水产；十六章、农业；十七章、名胜古迹；十八章、沿线民政要览；十九章、杂录。

《青岛概观》日本驻青岛总领事馆编。1925年铅印刊行，全书15章40万字。本书记载青岛工商业状况和日本侵占青岛时期情况。